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403001臺中市西區民權路105號
承辦人：陳履烜
電話：04-22220655 #3310
電子信箱：m01169@taichung.gov.tw

請注意

403
臺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16號13樓

受文者：社團法人臺中市藥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15日

發文字號：局授衛食藥字第11101243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主旨：轉知有關「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將於111年10月14日舉辦「111年度醫療機構醫材通報獎勵暨上市後子法規說明會」，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111年9月7日藥濟企字第1113000043號函辦理。
- 二、為完善國內醫療器材上市後安全監督管理機制，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委託辦理旨揭說明會，並謹訂於111年10月14日(五)下午1時至4時40分，假食品藥物管理署國家生技園區F208教室(地址：台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一段 130 巷 99 號)，以實體辦理合併線上直播舉行。
- 三、活動採線上報名(網址: <https://reurl.cc/AOdR8Q>)，議程及注意事項詳如附件。

正本：臺中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第一西藥商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臺中市新藥師公會、社團法人臺中市藥師公會、台中市藥劑生公會、臺中市第一藥劑生公會、社團法人臺中市醫師公會、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台中市診所協會、臺中市大臺中診所協會、臺中市台中都診所協會

副本：本市食品藥物安全處

局長 曾梓展